

69.14059

FBE

086126

家畜的故事

成紹宗譯

家畜的故事

著 爾 布 法
譯 宗 紹 成



開 明 書 店

開 明 書 店

家畜的故事

一九三六年六月
一九三五年一月

每册基價八・五〇

原著者
翻譯者
發行者
印刷者

J. H. Fabre
成紹宗
上海福州路
開明書店
代表人
范洗人
開明書店

有著作權不准翻印

(115 P.)W

畜

目次

一	雄雞與化雞	一
二	沙囊	五
三	主要的幾種雞	一〇
四	雞蛋	一三
五	雞蛋(續)	一七
六	孵卵	二三
七	小雞	三〇
八	卜拉兒牝雞	三五
九	火雞	四〇
一〇	珠雞	四八
一一	蹠足鳥	五五
一二	鴨	六二
一三	野鴉	七〇

一四	家鵝	七八
一五	鴿	八四
一六	一個假定	九一
一七	歷史的斷片	九九
一八	豪狗	一〇九
一九	狗的種類	一一六
二〇	狗的種類(續)	一二三
二一	狗的用處	一三一
二二	愛斯基摩人的狗	一三八
二三	替主報仇的狗	一四四
二四	貓	一四八
二五	羊	一五九
二六	山羊	一六八
二七	牛	一七三
二八	乳	一七九
二九	反芻動物的胃	一八三

三〇	豬	一八五
三一	癩病	一九〇
三二	人類的寄生蟲	一九四
三三	條蟲	一九八
三四	馬	二〇三
三五	馬(續)	二一一
三六	驢	二二五

一 雄雞與牝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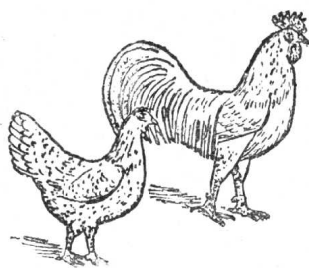
保羅叔又將他的聽衆愛密兒、噯兒與路易，集合在園中那株大樹下給他們講鳥獸的故事了。這已是第三次。他在前兩次裏給他們講了毀壞五穀的「破壞動物」和保護五穀的「輔助動物」①，今天，他提議給他們講「人類之僕」，換句話說即講家畜。

保羅——我們所有家禽中的最寶貴的家禽，雄雞和牝雞，是從亞洲來的，至於是什麼時候，則已無從知道，因為距今實在太久遠了。現在呢，是幾乎世界各處無處不有牠們的蹤跡了。

也有給你們描寫雄雞的必要嗎？見了這隻眼光銳利，態度驕傲，舉動遲緩而莊重的美麗鳥兒，誰個不欣賞不置呢？頭上一片絳紅的肉：給牠形成一頂齒形的冠；嘴下垂着兩塊像珊瑚片的肉。兩鬚近耳處各長有一塊黝白無毛的皮。一件光彩奪目的紅黃色披肩從頸上直披下來覆着牠的肩部和胸；兩簇閃閃發綠光的羽毛雅致地紛然蓋着牠的尾部。腳後跟上長着一隻角形距，一隻又尖又硬的趾爪，這是牠的武器。同人家作殊死戰時，牠就用牠這件可怕的武器去刺牠的敵人。牠的歌聲異常響亮，牠不但白天唱歌，就是夜裏也唱。天纔剛剛開始發白，牠的尖銳的「喔喔喔」的啼聲就會響徹靜寂的夜空；牠是農家的報曉鐘。

愛密兒——這是我早上半睡半醒的時候所喜歡聽的歌聲。

路易——每當我必須在天亮以前就動身到城裏去趕場的時候，我總是一聽見雄雞的歌聲就起牀的。



雄雞與牝雞

保羅——雄雞是家禽中之王。牠對於牠的牝雞非常關心，牠領導牠們，保護牠們，責罵牠們，懲罰牠們。牠常用眼睛去監視那些愛離羣亂跑的傢伙；如果其中有一兩隻忽然不見了，牠就跑去找尋，小聲訓戒牠們一番把牠們帶回來。如有抗不奉命的，牠就給牠一啄，使牠不敢不聽從牠的話。但當牠發見了穀粒、昆蟲、蠕蟲之類的食物時，牠也會立刻叫起來，招請牠的牝雞們去赴宴，自己卻驕傲而慷慨地站在牠們當中，爬抓著土發掘蟲類，把發掘出來的食物分配給牠的賓客。如果有什麼食物的牝雞搶奪別人的食物，牠就要叫牠尊重團體生活的紀律，給牠頭上一啄以懲戒牠。等牠所有的伴侶都喫飽了之後，牠纔以剩餘下來的食物去果自己的腹。

農婦們所寶愛的服裝比較質樸的牝雞，喜歡咯咯叫着急步跑來跑去的爬土啄食。蛋生下後，牠喜歡高聲大叫以表示牠的快樂。此外，牠還喜歡在陽光照得到的多灰塵的角落裏蹲，蹲在那裏振動着翼讓那細雨似的塵埃飛進牠的羽毛間去以止那苦惱牠的癢意。接着，牠就伸直腳張開翼在牠那暖和的陽光裏。牠也同雄雞一樣吞食小砂礫用以代替牙齒去研牠沙囊中的穀粒。牠喝水時總是每喝一口就把頭舉向天空，以便讓水流入喉嚨；睡覺時總是以一腳據地，另一隻縮在羽毛裏，腦袋藏在翅膀下。

喻兒——牝雞的這種種奇特的習性，我們都頗熟悉，因為我們每天都能親眼看到。只有一樣是為我向

來所不知道的。你說牝雞們是吞食小沙粒用以代替牙齒去研牠們沙囊中的食物的。我不知道沙囊是個什麼東西，所以也就不懂得怎麼吞下去的小石子可以當牙齒用。

保羅——我可以丟開正文來給你們稍微談一談鳥類的消化器官，你們聽了之後就會明白這是怎麼一回事了。

鳥類喫東西是不咀嚼的，牠們差不多是無論捕住什麼就都把來囫圇吞下。因為牠們的嘴都沒有牙齒，因此也就絕不適於咀嚼東西。嘴的唯一職務是捕食物，捕住了再把來或是擊破，或是撕碎。上下嘴骨各有一隻堅固的角爲之掩護，這使嘴邊緣成爲異常鋒利而適於撕東西，但卻不適於研。

以生物爲食的鷺鳥類，上嘴都短而強固，彎曲如鉤，尖端鋒銳異常，有時兩邊並作鋸齒狀。捕着生物時，牠們總是先把來挾在牠們的長着彎曲而銳利的爪子的強有力的腳下。然後再用這件武器把牠刺死，撕成碎片。

以魚爲食的魚食鳥類，把所捕獲的魚撕成碎片而後吞食的，嘴都同鷺鳥一樣的彎曲如鉤；那把魚整個地吞食的，嘴則是直的，上下兩部都長而且闊。牠們有的常把所捕獲的魚再投向空中，使牠尾向上頭朝下，等牠落下來時然後再接在嘴裏吞下去，這樣，魚通過咽喉時魚翅的骨就會由前向後倒，而不會發生任何阻礙了。打魚鳥中傑出的塘鵝，下嘴裏面有一個大膜質囊，這囊，可以說是牠的養魚池，牠捕魚時總是每捕獲一條就把來放在裏面，食打好了，牠纔跑到水邊岩石上什麼僻靜所在去再把蓄積在囊中的魚一條一條取出來慢慢地喫。

愛密兒——據我說，塘鵝是一隻能够深思遠慮的打魚鳥。牠先不把時間耗費於喫，只一心一意的去充實牠嘴下的袋子，隨後纔慢慢地去檢閱牠打魚的成績，安安逸逸地去嘗牠所打得的魚的味道。我真想看看牠是怎樣個津津有味地坐在牠的岩石上喫牠那滿袋的魚呢！

喻兒——還有那隻打魚鳥，那隻把捕獲的魚投向空中，使牠尾上頭下的再落在自己嘴裏，以免吞食之時塞住自己的咽喉的打魚鳥，不也很聰明嗎？

保羅——鳥類對於運用自己的工具的嘴，都各有各的特長。如果以前所講的「輔助動物」的故事你們還不會忘卻，那你們就該記得那搜索枯木和樹皮縫中的昆蟲以之爲生的鳥，嘴都是又細又小，有時並且很長的。那飛翔空中以獵取昆蟲的，如燕子與食食鳥，嘴都很短，但卻異常地闊，因此被牠們所追逐的小生物往往會自己鑽入牠們的洞開的喉嚨而被那裏的一種有黏性的涎沫黏住。最後，我請你們記關於麻雀、梅花雀、綠羽雀、金絲雀等等食穀鳥的故事。所有這些以種子爲主要食物的鳥，嘴都是又短又厚，作尖圓形，適於啄拾地上的種子，擊碎其殼或剝去其外皮以食其仁的。牝雞的嘴，就其上下兩部的堅固性說，牠是屬於最後這一類；但牠的略長的形狀與牠的微曲的尖端同時卻又告訴我們牠還有食肉的嗜好。對於這一類的嘴，不但缺少不了堅硬的種子，而且缺少不了羽蟲、蠕蟲一類的小生物。

①「破壞動物」與「輔助動物」均爲 J. H. Fabre 的著作，前者講的是害鳥害獸，後者講的是益鳥益獸。

二 沙 囊

保羅——差不多所有的高等動物，換句話說即所有的哺乳動物，如狗、貓、狼、馬，都只有一個消化囊，一個「胃」，食物在這胃裏溶化爲液體，然後滲入脈管變成血以營養全身。然而牛、牝山羊、雌綿羊，一句話：一切反芻動物，卻有四個消化囊，這，我隨後再給你們講。我將告訴你們這些動物在牧場上時如何只把草略一咀嚼就急急地吞下去把來蓄積在一個叫做第一胃的容積廣大的貯蓄囊裏，如何過後休息時又把食物吐出來一小口一小口的慢慢地再嚼一次。

鳥類食器官的構成正與此相類。牠們因爲沒有牙齒不能咀嚼，所以就將牠們所捕獲的食物囫圇地或者近似囫圇地吞下去，同牛一樣把來貯蓄在一個廣大的胃裏。由這個貯蓄胃，食物再漸次通到另外兩個消化囊，其中一個用一種適於溶化牠們的液體把牠們浸透，另外那個再將牠們研成粉末。這可以說是一種反芻；不過食物不再上升到那沒牙齒以研牠們的嘴裏，卻仍繼續牠們的行程而在途中遇到了一架研粉機而已。所以鳥類大抵具有三個消化囊。

頭一個叫「膳囊」，直位於頸項下。這個囊，囊壁薄而柔韌，富於伸縮性。牠在以穀粒爲生的鳥類身上，特別是在牝雞身上，極其廣闊；但在以生物爲食的鳥類身上卻很平常，或甚至全無，這是因爲生物的肉要比乾燥而堅硬的種子容易消化多多之故。同在一間貯藏室裏一樣，被急急地吞下去的食物有時在膳囊

裏面停留幾個鐘頭，有時甚至停留幾天；在這裏稍變柔軟之後，牠們又一部分地跑到另外那兩個消化囊裏去，俾牠們在自己身上施行細工。膳囊可說是相當於塘鵝的貯魚袋，牛與其他反芻動物的第一胃。膳囊之後是第二個叫做「前胃」的囊，這囊容積很小，但牠所占的地位卻很重要，因為牠有一種對於



雞類的消化器官

食物之消化不可缺少的酸味液體從牠壁上細滴地滲出來浸潤那經過牠那裏的食物。這種液體叫消化液；牠具有溶化一切滋養物的特殊能力。食物在這第二個胃裏並不停留；牠們不過是爲了要浸染上一些消化液而從這裏經過而已。

第三個也即最後一個胃，名叫「沙囊」。這囊，形圓，兩面微扁，彷彿一個表盒；囊壁是很厚的肉，裏面襯有一張很不容易摩擦破的堅硬而強韌的皮。總之，雞於吞食穀粒時，同時也必吞食幾顆小砂礫，幾粒小石子，這些砂礫石子到了沙囊裏就代牠執行牙齒的職務。

愛密兒——我現在懂得沙囊是個什麼東西了。家裏殺雞洗割時，我常常看見牠們從肚子裏拿出一個圓圓的東西來，用刀剖開，將一塊滿裝沙粒的又厚又縐的皮把來丟了，然後把其餘的重新放進雞肚子裏去。

保羅——那正是沙囊。現在讓我來將這些從廚房裏得來的觀念加以補充。雞因為嘴裏沒有那爲雞研碎的種子所必須的牙齒，所以便在自己的沙囊裏裝上一些人造牙，並且每餐更換牠們一次，換句話說就是每餐都吞幾粒小石子。在膳囊裏面變軟了又在通過前胃時吸飽了消化液之後，穀粒與那些混雜在牠們一起的

小砂礫一同來到沙囊裏，於是研粉工作開始。這，我以為是不難明白的。如果你們拿一把小麥和以砂礫把來放在手裏，再用手指繼續不斷的用力地使牠們互相摩擦，小麥不是不一會就會變成粉末嗎？沙囊就是如此一個辦法。牠的堅厚多肉的四壁緊緊收縮攏來用力攪動牠們所包含着的沙粒和種子，而又不致因摩擦而傷及牠們自身，因為牠們裏面襯有一張堅韌的皮，這皮保護着牠們使那些粗糙的砂礫無法同牠們接近。到了這樣的磨粉機裏面，無論怎樣堅硬的穀粒不一會也就變成齏粉了。

要使你們知道沙囊的不可思議的能力，我覺得除了把一個意大利學者所作的幾次實驗講給你們聽之外別無其他更好的方法。這個意大利學者名叫斯巴拉薩尼(Spallanzani)，是個著名的修道院長。距今百年前，他在研究動物學時曾使牝雞吞食過一些玻璃球。「這些玻璃球，」他說，「是頗大的，你即使將牠們用力向地上擲去也擊不碎牠們。在牝雞的胃裏停留了三個鐘頭後，牠們大部分都變成了很小的碎片，這些碎片既沒鋒，也沒角，就像有人會將牠們在磨石上磨過一樣。我還會注意到過這些小玻璃球在胃裏面停留得愈久，牠們所化成的顆粒也就愈細。幾個鐘頭後，牠們便碎為許多不過沙子大小的玻璃粒了。」

噫兒——一個胃能把玻璃球磨成粉，可真是了不起。

保羅——等着罷，還有更足以叫你們驚奇的事呢。「因為那些玻璃球，」那位意大利學者說，「是光滑而無鋒稜的，所以牠們不能給與沙囊以任何損傷。然則，要是我們把一些尖銳而鋒利的東西送進那裏面去的話，到底會產生一些怎樣的結果呢？我們知道打碎了的小玻璃片是很容易把人的皮肉劃破的。於是我把一塊玻璃打破，揀一些豌豆大小的碎片把來裹在一張紙牌裏，以免牠們通過咽喉時把咽喉割破。這樣安

排好後，我就讓一隻雄雞把牠們吞下去，因為我知道那張包裹的紙片到了胃裏時就會自行裂開讓那些又尖銳又鋒利的玻璃片通通跑出來的。」

喻兒——把這些可怕的小玻璃片吞在肚子裏，那隻雞也不會死嗎？

保羅——一點不。要是那個實驗者不爲了要看看他實驗的結果而把牠犧牲了的話，牠一定會打破這個難關仍舊好好的生活下去。二十個鐘頭後，那隻雄雞被殺了，那些玻璃片都還在沙囊裏；但牠們的鋒稜卻已完全消滅，你即使將這些玻璃片把來放在手裏用力地摩擦，你的手也一定不會被擦破，那位有名的修道院長說。

「讀者，」他又說，「一定是很想知道這些鋒利而尖銳的玻璃片究竟在沙囊上起了些怎樣的作用的。我把那隻雄雞的沙囊剖開，把來洗得乾乾淨淨，然後注意地去觀察裏面那張皮。爲了便於儘可能的仔細地去觀察，我甚至曾把牠撕下來。可是，不管怎樣注意，我總發見不出一點破綻。牠是完全無損，既沒裂縫，也沒切口，一句話：一點傷痕都沒有。這張皮在我看來是與那些沒吞過玻璃的雄雞的全然無異。」

喻兒——這樣說，雞是能把我們人用手指尖去拾時稍不留心就會刺出血來的危險物研成粉末而安然無損了。沙囊的能力真是不可思議的。

保羅——還有更不可思議的在後頭哩。「玻璃球與玻璃片，」斯巴拉薩尼接着說，「既然不會給與那些雞以任何傷害，我便決定再作兩次更危險的試驗。我把十二隻粗鋼針插在一個鉛球裏面，使牠們的尖端露出球外半厘米多，然後把來裹在一張紙牌裏，讓一隻火雞吞下去。這隻火雞把那滿插鋼針的鉛球保留在牠

胃裏有一天半的時間。在這一天半裏面，牠似乎並不感覺任何不舒適。而實際一定也是如此，因為殺了牠來看時，我發見牠的胃一絲傷都沒有受。所有的鋼針都斷折了，都脫離了那個鉛球。兩隻還留在沙囊裏；牠們的尖端已被磨得十分鈍。其他十隻已不見：牠們都隨同糞便排泄出去了。

「最後，我把十二把很尖銳很鋒利的小鋼竹葉刀插在一個鉛球裏，把這顆可怕的丸藥讓另一隻火雞吞下去。這顆丸藥在沙囊裏面停留了十六個鐘頭。於是我把那隻火雞解剖開來瞧：只有鉛球留在沙囊裏；那些竹葉刀都已折斷。其中三把還留在腸中，但牠們都已無尖無鋒；另外九把則已被排泄出去。」

、你們瞧，孩子們，像鳥類的沙囊一樣的研粉器官，世界上實在是少有的。比起這個能使玻璃變成粉，能使鋼針和鋼竹葉刀斷折並去其尖鋒，自己卻不會因此受傷的堅強的袋子來，牙牀算得什麼呢？現在你們總該明白堅硬的種子到了食穀鳥的沙囊中，是怎樣地容易被研成粉末了罷。

愛密兒——在玻璃會碎，鋼會斷折的地方，穀粒一定同在磨粉機裏一樣地容易變成細粉的。

三 主要的幾種雞

保羅——我們所有的各種雄雞的種祖，現在還野生在亞洲印度、菲律賓、爪哇等處的森林中。最有名的是「巴吉華雄雞」牠在形態上，羽毛上，習性上，都最像普通雄雞。牠比鷓鴣要小；雞冠紅而作鋸齒狀，尾羽紛然作弧形，頸上披一件光彩奪目的褐色羽甲。這種美麗的小雄雞，性急而好鬪，習氣同我們的雄雞相同。喜歡驕傲地帶領着牠的牝雞們遊行，對於牠們的安全也很注意。如果有獵人在林中巡行，如果有什麼狗在鄰近徘徊，謹慎的牠立刻會發見他們，懷疑他們不懷好意，於是立刻飛到什麼高枝上去，從那裏發出緊急的啼聲以通知牠的牝雞，牝雞們於是急急跑去藏在枝葉下或是蹲在樹洞中，一動也不動的等待危險過去。要想用槍打着牠們幾乎是不可能的事；所以捕捉這種鳥必須用我們用來捕捉百靈的彈簧羅網。喲兒——比鷓鴣還小，並且須用捕百靈的彈簧羅網纔捕捉得到的雄雞，一定是很可愛的，但是如果把

來飼養起來，出息卻一定很少。我們所有的雞難道就是這種小小的雄雞的苗裔嗎？

保羅——無疑的。牠們的種祖不是巴吉華雄雞，就是野生在亞洲的森林中的別種同牠一樣小的雄雞；但牝雞和雄雞是什麼時候以及怎樣變成家禽的，這卻誰都不知道。在很古很古的時候，人類就已把雄雞養馴，至少在我們的雞所自來的亞洲是如此。經過人類幾千百年的改良，原始的小種雞產生了許多種大小與羽毛各異的雞。人們把牠們別為三類，即：小種雞、中種雞與大種雞。

大小和鵓鵒差不多的「班塔姆牝雞」即「英國小牝雞」，屬於第一類。這是一些行動活潑，性情和馴，腳短而翼端垂地的美麗的鳥。牠們的蛋，相稱於牠們的細小的軀體，重不過三十克左右，而別種牝雞的則有六十到八十克重。人們之飼養這些可愛的小牝雞多半是爲了點綴家禽飼養場，不是爲了牠們的無甚價值的產物。

路易——這些小牝雞，就大小說，倒酷像那原始的小種雞。

保羅——不錯，牠們是近似人類初着手馴養雄雞時候的牝雞的。那時候的牝雞都同鵓鵒一樣小，一樣會飛，並且非常膽小，要是一受驚嚇，牠們就飛回牠們還不曾忘卻的林中了。那時候，飼養牠們須如何地小心謹慎，你們大概總該想像得到罷。

路易——大概必須同我們現在想養馴一羣鵓鵒一樣的小心謹慎。想起來，這是多麼不容易的事啊！幸而，我們現在無須做這種馴養工作了：我們現在的牝雞，不但是馴，而且異常膽大，膽大到有時竟至會來擾鬧你，例如你喫飯時牠就跑到你的腳下來啄食麵包屑等等。

保羅——大多數的農家都飼養有的「普通牝雞」，屬於第二類。牠的羽毛，從白至褐至黑，各種顏色都有。牠的頭很小巧，時單時雙的紅冠作態地斜戴著。雄雞呢，其態度之高傲，羽毛之華麗，簡直是世無其匹。普通牝雞最易飼養，因爲牠很活潑，大部分的食物如種子與蠕蟲，牠都能自己爬抓著地尋了來喫。牠只有一樣不好，就是愛亂跑，愛利用牠那强有力的翅膀越過籬笆和牆去蹂躪鄰近的園子。

與普通牝雞同屬於第二類的，還有：頭上有一腦美麗的蓬鬆的冠毛的「巴都牝雞」；同巴都牝雞一樣